

## 2.3 基督教研究學士(基督教輔導)(B.C.S.)

### a. 課程目的

基督教研究學士課程為信徒領袖提供基礎而實用的神學訓練，促進其靈命成長，裝備他們回應上帝的召命。基督教研究學士(基督教輔導)課程專為有志在不同教會或機構事工中，委身於輔導工作以幫助信徒建立健康及豐盛的基督徒生命的人士修讀。學生修畢本課程後能繼續進修碩士課程。

### b. 課程的基本目標

本課程是為教會培育具僕人心志和事奉遠象的信徒領袖。本課程協助學生在靈性及品德上紮根成長；授予學生全面的聖經神學、系統神學及實用神學的知識，俾能反省其個人信仰及清晰地與人分享；培訓學生的事奉技巧，使能有效地事奉及承擔領袖職務。

### c. 入學要求

基督教研究學士(基督教輔導)乃學士學位。入學要求包括：i) 具中六程度或同等學歷；ii) 具委身心志和擔任教會領袖所需之素質；iii) 須具有修讀神學之學術能力。詳情請參閱「陸、入學須知」。

### d. 課程要求

#### i) 聖經神學

學分

核心科

OT1000 舊約導論 3

NT1000 新約導論 3

指定選修科

選修 1 科 OT 3

選修 1 科 NT 3

選修科 (3 科) 9

---

總學分 21

#### ii) 系統神學

學分

核心科

CH1003 教會歷史(一) 3

DM1000 基督教神學導論 3

指定選修科	
選修 1 科 CH/HT	3
選修 2 科 DM/CT	6
選修科 (2 科)	6
總學分	11

**iii) 實用神學** 學分

核心科	
CE1000 基督教教育概論	3
SW1002 靈命塑造	3
WL1000 崇拜與禮儀導論	3
MC1000 宣教學導論	3
CP2001 基督教輔導	3
CP2017/PT2052 個人成長	3
DK2000/OT2012/NT2011 從聖經看社關服侍	3
PT3003 教會行政及教牧領導學	3
總學分	24

**iv) 主修範圍：基督教輔導 (CP)** 學分

核心科	
CP2000/SW2028 生命歷程與靈命發展	3
CP2009 基礎輔導研究與評估	3
CP2010/BS2000 同行者輔導的聖經基礎	3
CP2011 基本輔導技巧	3
CP2015/CT2003 基督徒輔導倫理	3
CP2016/RC2005 輔導與文化	3
CP3001 糅合沙維亞模式的基督徒輔導	3
CP3002 糅合認知行為治療的基督徒輔導	3
總學分	24

**v) 綜合科** 學分

核心科	
IS1000 學術寫作工作坊	1

<b>vi) 實習科</b>	學分
核心科	
CP3005-3007 輔導實習(個人)(一)(二)(三)*	3
MU1000 詩班	2
總學分	5
<hr/>	
<b>vii) 自由選修科</b>	學分
選修 8 科	24
<hr/>	
<b>畢業總學分</b>	<b>120</b>

\* 在學習指導的指導下，輔導實習可能會以 1 門選修科代替。

### e. 學分

基督教研究學士課程專讀生在每學期的修分上限為 21 學分。學生須在完成所有必修的輔導科目及獲得課程統籌批准後，才可開始輔導實習。

### f. 修讀時限

為達到基督教研究學士課程的整全教育目標，本課程須要最少三年專讀或同等的修讀時間完成。本課程可兼讀完成，但修讀時間不可超過專讀的三倍。

### g. 畢業要求

- i) 學生必須完成課程要求，學業平均點數 (GPA) 達 2.00 或以上；及
- ii) 學習表現達到本院的標準及要求。

### h. 繼續進修

持有基督教研究學士學位者，可以申請繼續進修本院的道學碩士 (M.Div.3-yr) 課程，並最多可獲豁免 24 學分。持有基督教研究學士(基督教輔導)學位者，可以申請繼續進修本院的同行者輔導碩士 (M.A.) 課程，並最多可獲豁免 18 學分。